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年6月4日，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5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董事会全体董事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参加了本次会议的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推荐范小云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推荐范小云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范小云女士简历请见本公告附件。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二、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A股）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H股）为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分别负责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提供相关审计服务及审阅服务。2025年度外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52万元，其中第一、三季度商定程序费用为人民币60万元，中期审

阅费用为人民币 150 万元，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96.5 万元，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4 万元，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暨 ESG 报告鉴证服务费用为人民币 11.5 万元。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5 日

附件：

范小云女士简历

范小云，女，1969年10月出生。1995年7月至今，范女士历任南开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南开大学金融学院院长，十四届全国政协委员，民进中央委员、民进中央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兼任全国金融专业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理事、财政部债务研究和评估中心政府债务咨询专家、天津宏观经济学会会长等。2006年6月至2014年6月任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0年更名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0月至2024年10月任天津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1月至今任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范女士于1992年获得南开大学金融学学士学位，于1995年获得南开大学货币银行学硕士学位，于1999年获得南开大学国际金融专业博士学位。